焦煤公司“揭榜挂帅”科技项目榜单公告

内容

一、榜单名称

**项目名称：焦煤集团煤矿灾害应急协同治理体系构建与实践**

**项目编号：2025-33**

二、需求目标

煤矿面对突发灾害时，部门间协调不足、应急资源调度迟缓、信息孤岛等问题使传统应急管理模式难以有效应对，亟需构建一个科学且高度协同的应急治理体系，确保灾害发生时能够快速响应、整合资源、有效应对。本项目旨在建立一个系统化、科学化且能持续优化的煤矿灾害应急协同治理体系。主要研究内容包括：

1.构建煤矿灾害应急协同治理的理论结构模型；

2.运用演化博弈论和微分博弈论进行应急协同仿真分析；

3.进行煤矿灾害应急协同治理的实证研究，提升应急协同能力；

4.提出优化应急救援协同路径，提高事故响应效率；

5.形成煤矿灾害应急协同治理体系的理论框架。

三、考核指标

1.完成煤矿灾害应急协同治理体系的理论框架和模型构建；

2.提供煤矿灾害应急治理的分析报告，优化应急协同路径；

3.提交煤矿灾害应急治理能力提升方案，提供详细的实施建议。

四、实施期限

实施期限不超过1年。

五、榜单限额

委外研究费用不超过45万元。

六、揭榜方条件

1.揭榜方所在单位具备良好的工作基础、实验条件和科研环境，有较强的研发实力、科研条件和稳定的人员队伍等，有能力完成张榜任务；具有良好的科研道德和社会诚信，近3年内无不良信用记录；一般近五年内应承担过国家和省、行业重点科技攻关项目1项，或取得过国家和省部级、行业级科学技术奖1项，并具有一定的持续发展能力。

2.揭榜方挂帅者实行“谁有能力谁揭榜挂帅”的原则。挂帅者作为研发团队带头人，应在相关学科技术领域中已取得较为突出的创新成果，有良好的科学道德和严谨的学风，能对张榜项目需求给出攻克关键核心技术的可行方案，掌握自主知识产权，对本学科领域的发展具有重要推动作用，有时间和精力从事揭榜项目研究工作。

3.揭榜方参与本项目的科研团队除挂帅者之外一般应有至少5名副高级职称或博士学位的核心人员（特别优秀创新人才不受限制），专业结构合理。团队研究方向和主要研究课题符合集团公司发展领域和优势产业发展的要求，已取得突出成绩或具有明显的创新潜力。

4.揭榜方应保证在项目实施期间的工作时间和工作量，原则在焦煤公司内部同时承担项目数量不超过2项。

七、预期成果

1.形成项目研究报告；

2.发表核心期刊论文不少于1篇；

3.研究成果经第三方鉴定，达到国内领先及以上水平。

八、知识产权归属及利益分配

1.论文：第一作者为焦作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相关人员；

2.科技成果：鉴定成果的第一完成单位为焦作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完成人员名次可协商确定。

3.本项目产生利益均归属焦作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九、应用场景

煤矿企业应急管理、突发灾害的应急响应与救援协同。